

115 年度

「雙軸轉型：減碳數位解方選拔」

徵（評）選須知

主辦單位：



環境部氣候變遷署
Climate Change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Environment

執行單位：



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
Taipei Computer Association

目錄

壹、緣起.....	3
貳、活動宗旨.....	3
參、徵(評)選案件申請資格.....	4
肆、徵(評)選案件申請類別.....	5
伍、徵(評)選案件準則.....	6
陸、申請方式.....	7
柒、徵(評)選流程與評分項目.....	8
捌、參與效益.....	12
玖、注意事項.....	14
壹拾、聯絡人.....	16

壹、緣起

為確保數位轉型能有效帶動綠色轉型，歐盟理事會推動成立「歐洲綠色數位聯盟」(European Green Digital Coalition, EGDC)，並由歐盟委員會(European Commission)及歐洲議會(European Parliament)共同支持。EGDC 期待利用數位科技協助各部門實質減碳，並發布《資訊與通信技術解決方案之減碳影響評估方法 (Net Carbon Impact Assessment Methodology for ICT Solutions)》(下簡稱數位解方減碳方法)，作為評估數位解方於能源/電力、交通運輸、建築/營造、智慧城市、製造業與農業六大關鍵領域所產生環境正向減碳效益依據。

本次活動以 EGDC「數位解方減碳方法」為核心，協助我國數位解方進入國際減碳影響評估流程，成為典範案例，促進臺灣接軌全球永續行動，在淨零轉型與數位科技減碳領域上，展現具體且可驗證的國際影響力。

貳、活動宗旨

為推動我國數位與淨零雙軸轉型並與國際接軌，環境部氣候變遷署將與「歐洲綠色數位聯盟」秘書處「全球永續賦能倡議組織(GeSI)」合作，透過國內公開之徵(評)選機制，廣徵運用 AI、IoT、資料分析、智慧監控等數位技術之具備實質減碳效益數位解決方案，將臺灣減碳實力輸出國際。

本次活動將協助獲選之數位解方遞送 EGDC 減碳方法申請，以及提供國內外免費諮詢，涵蓋資料收集、量化分析及方法導引。我們致力於

協助獲選單位克服語言與技術門檻，並提供國內外發表平台，以順利接軌國際，並拓展全球市場商機。

參、徵（評）選案件申請資格

一、依法登記成立之公法人或私法人（如：政府、公司、社團法人、財團法人等），上述對象不含自然人、外國法人以及未依我國法律登記之單位。（下簡稱申請單位）

二、申請單位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符資格。若違反者經查證屬實後，逕予退件處理；已入選者，將直接取消入選資格。

（一）經濟部投資審議司公告之陸資企業。

（二）執行政府計畫受停權處分，且期間尚未屆滿者。

（三）欠繳應納稅捐情事者。

（四）近三年有嚴重違反環境保護、勞工或食品安全衛生等相關法律或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之相關規定且情節重大經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之情事。

肆、徵(評)選案件申請類別

數位解方減碳方法以科學為計算基礎，協助六大領域實質減碳：

No.	類別	例示但不限於：
1.	智慧運輸(Transport)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5G 即時傳輸優化港口流程• AI 優化車隊路線與訂單管理• 自行車共享系統
2.	營造建築(Construction/Building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oT 與 AI 建立建築能源管理系統
3.	能源/電力(Energy/Power)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城市商業大樓雲端服務連結(熱泵、供暖和製冷元件、電池、太陽能電池板和電動車充電站)• 雲端平台監控天氣調解電網運輸。
4.	智慧農業(Agriculture)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5G 與 AI 辨識除草機器人。• 區塊鏈技術打造魚類冷鏈運輸與建立產品履歷。
5.	智慧城市(Smart citie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城市雲端交通監控、環境管理平台• 斯德哥爾摩市政府公寓暖氣優化解決方案
6.	製造(Manufacturing)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虛擬建模優化製程，優化能效及減廢

伍、徵(評)選案件準則

- 一、數位解方案例須為整體(端到端)解決方案，而非單一技術或元件。
申請單位可為數位解決方案之開發、部署、整合任一階段執行者，且應用場域不限於國內，國際應用場域亦可。
- 二、申請單位須具備能力完整說明使用場景，且須與關鍵資料相關持有者與利害關係人完善溝通，配合計畫收集並提供資料，並可接受計畫輔導依循數位解方減碳方法申請修改，以證明徵選案件如何減少碳排。
- 三、成熟並已部署之數位解決方案優先，申請單位須可直接獲取至少 1 個週期(如 6 個月以上，越長越好)之現有資料或過往資料(可證明節能、減廢、減碳排或效能提升等相關資料為佳)。提案時僅須告知所擁有底層計算資料，獲選後本案輔導團隊可免費提供計算與分析建議。
- 四、數位解決方案不僅止於資料監測，更能進一步依據資料進行主動干預、自動優化或流程改善。
- 五、不符需求案件：
 - (一)無法收集或提供資料以證明方案減排，例如：雲端平台之廠商，無法證明客戶如何部署其產品。
 - (二)所採用之應用技術未高於市場平均水準者，例如以遠距會議替代實際差旅之應用，遠距會議技術已屬市場普遍採用之成熟技術。
 - (三)與化石燃料重工業直接相關或造成社會或環境指標顯著損害。
 - (四)僅將原本既有系統進行優化、升級、功能擴充或改版，作為節

能減碳依據。

陸、申請方式

歡迎符合申請資格、具備能源/電力、交通運輸、建築/營造、智慧城市、製造業與農業六大關鍵領域數位解決方案之單位申請，不限申請件數。

一、報名期間：即日起至 **115 年 7 月 3 日 17:00** 截止，逾期不候。

二、本徵件以「全線上」申請，請至徵件活動網址完成遞件，範本格式請參閱網站「公告事項」。

三、徵件活動網址：<https://callfordigital.tca.org.tw/>

四、公告文件：

(一)「計畫申請表」與「計畫說明書」：請於申請系統填寫內容。

(二)「計畫同意書暨承諾書」：請提供用印 pdf 掃描檔，上傳申請系統。

(三)「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請提供計畫主持人與聯絡人簽署後 pdf 掃描檔，上傳申請系統。

柒、徵（評）選流程與評分項目

一、資格確認與書面審查

由環境部氣候變遷署委託執行單位（下稱執行單位）依文件完整性進行資格確認，申請單位無須出席。若報名表及相關申請附件有所缺漏，執行單位將以電子郵件通知，申請單位須於接獲通知翌日起**5個日曆天**內補件或修正，不然將不予受理。

評審將依申請單位所遞交之資料進行**第一階段書面審查**，執行單位將以電子郵件通知審查結果，晉級案件始得進入簡報審查。書面審查之評分項目與比重如下：

No.	項目	說明	比重
1	解方應用機制 (Application Mechanism)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具 AI、IoT、5G 等數位/資通訊 (ICT) 應用，且對於解決方案運作至關重要。對減少碳排放具有直接影響：可明確減少電力能源燃料、水、材料、廢棄物等資源消耗或提升效率。	40%
2	資料品質 (Data Quality)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具備能力可取得至少 1 個週期(如 6 個月以上，越長越好)之現有或過往之關鍵資料。具備解決方案實施前和後的資料可比較。	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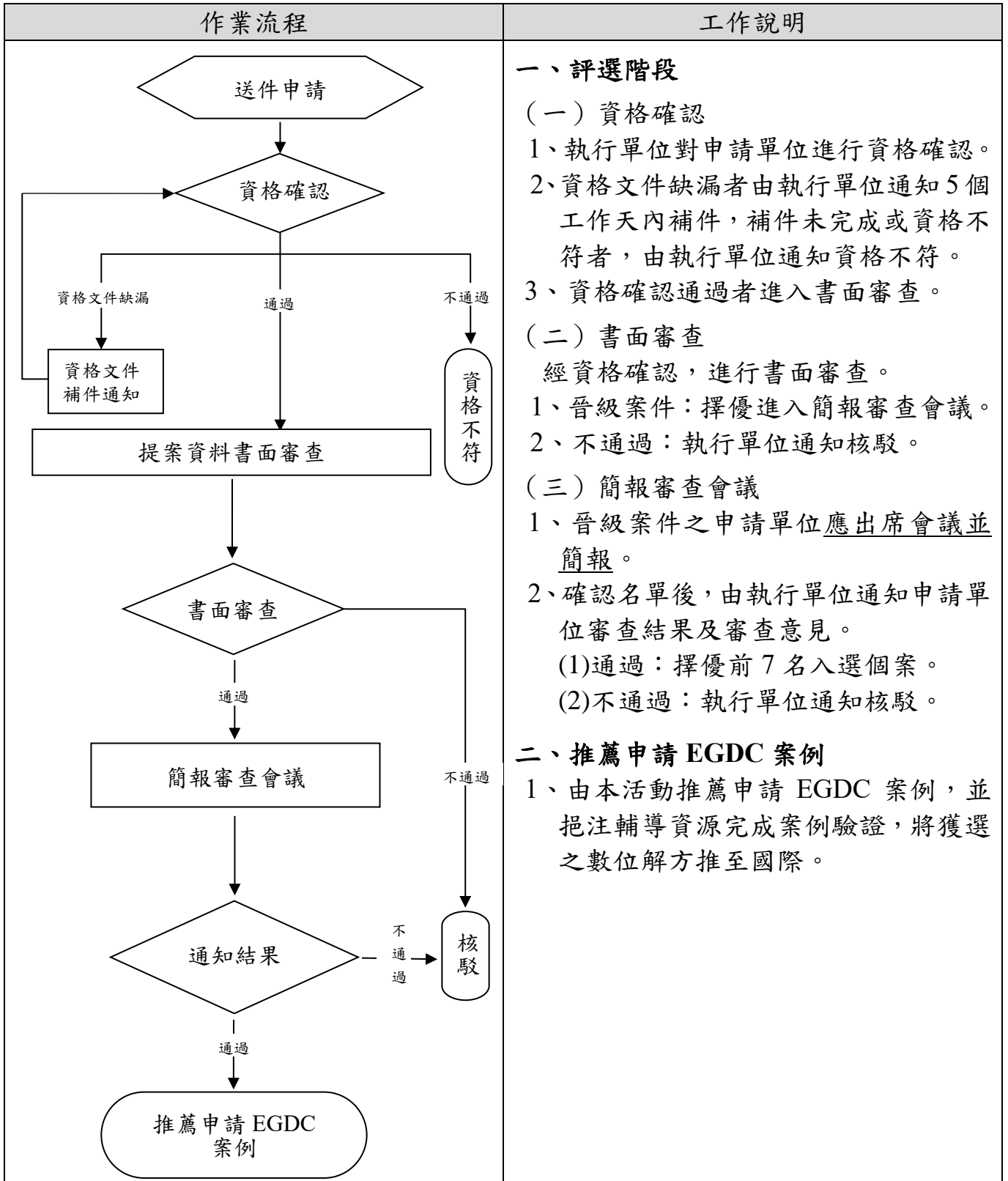
No.	項目	說明	比重
3	產業指標性 (Industry-wide Significance)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數位解方之成熟度或創新性，超越產業標準/市場平均水準。 • 具影響潛力，並與淨零排放目標相契合。 	20%

二、簡報審查會議

(一) 方式：申請單位須實體出席簡報審查會議並進行簡報發表，會議將由國內外專家組成評審團，搭配即時口譯，針對解決方案進行審查。

(二) 結果公告：入選個案將由執行單位以電子郵件個別通知申請單位，並同步公告於計畫活動網站；入選個案得依計畫規劃，接受相關資源之支持。

公開徵件申請及評選作業流程



三、輔導期

本活動將針對入選個案之數位解方案例，啟動專屬的「全程陪伴式輔導」機制，集中挹注專業輔導資源，以完成EGDC驗證，打造臺灣示範案例。

為維持指導的連貫性與精準度，規劃由原評選委員轉任為陪伴顧問。協助我國事業（機關/企業）對接國際方法、提供專家技術諮詢及申請流程指引等；透過手把手輔助入選個案與國外對接、破除語言與體制隔閡，期能引導我國事業（機關/企業）逐步克服障礙、完善案例內容，成功完成EGDC之臺灣數位解方案例。

(一)輔導目的

突破國際標準的高門檻，考量EGDC方法涵蓋複雜的多階減碳效應與嚴格的科學量化標準，多數本土事業（機關/企業）面臨語言隔閡與內部ESG專業人力不足的困境。若無系統性支援，極易在全英文的審查體制中挫敗。因此，本計畫將導入外部專業資源，作為接軌國際的關鍵過渡橋樑。

(二)輔導做法

本活動將採取「全程陪伴式輔導」機制，透過設定明確的「各階段審查里程碑」，將龐大的申請專案拆解為可執行的階段性任務。輔導顧問與我國事業（機關/企業）並肩作戰，每案至少完成3場次專家輔導會議，提供從前置準備到最終產出的無縫接軌支援，以四階段精準擊破痛點：

1、申請階段：協助解讀EGDC規範，順利對接並遞出符合的案例

申請。

- 2、評估階段：陪同參與EGDC評估會議，協助解析問題，突破申請內容盲點並提供具體優化解方。
- 3、資料收集階段：通過EGDC審核後，持續針對實施方法滾動式調校，確保有效、準確且合規地收集資料。
- 4、案例輸出階段：協助將實務資料與EGDC方法理論完美結合，從資料呈現到文案論述全面升級，精準契合EGDC標準。

捌、參與效益

本次入選個案，不僅是取得政府資源的關鍵契機，更是我國數位解方邁向全球市場的跳板。獲選之數位解方將進入本活動全方位資源網，將獲得活動之資源挹注，包括但不限於以下項目：

本活動提供：

- 一、輔導資源挹注：專屬顧問輔導資源，由專家協助克服語言與技術門檻，大幅提升通過EGDC機率，實質賦能解方跨國輸出能力。
- 二、多重媒體推廣：計畫網站將公開該事業（機關/企業）名稱與數位解方名稱，優先享有專屬之多重媒體行銷與公關宣傳資源、國內展會曝光機會，快速建立綠色品牌形象。
- 三、國際曝光機會：將視整體計畫執行與經費核定情形，2026年擇優補助入選個案出國發表資源，並將安排入選個案，於國際永續會議或國際活動（如COP）中進行成果發表，促成數位解方輸出國際市場。
- 四、綠色資金鏈結：計畫將扮演關鍵橋樑，協助媒合潛在合作夥伴、客戶、投資人，使我國事業（機關/企業）跳脫單打獨鬥，加速解方的

商業變現。

EGDC 提供：

- 一、國際顧問支援與科學驗證：衡量減碳效益的影響既複雜又耗時，獲選解方將獲得由 Carbon Trust、PwC 等國際團隊免費為您處理這些計算和分析，並使用減碳方法提供準確的減排案例研究。
- 二、綠色資金鏈結：EGDC 方法論與「世界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 (WBCSD)」《避免排放指引(Guidance on Avoided Emissions)》、國際電信聯盟(ITU) L.1480 及歐盟永續分類法(EU Taxonomy)一致，故經 EGDC 驗證的解決方案更容易獲得綠色融資。
- 三、國際曝光機會：成為 EGDC 示範案例後，解決方案將在其官方論壇及所參與國際活動中展示。

玖、注意事項

凡報名參加徵（評）選之申請單位，即視為已充分瞭解本活動所有內容及規則，並且願意完全遵守本須知所述之各項規則，並本諸誠信原則提供參選資料。如經查證有不實陳述、違反本須知規定、重大缺失事件，或發生爭議事件致影響社會大眾及本活動形象者，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有權取消參選或獲選資格；若致損害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相關權益，該事業（機關/企業）應自負所有法律及損害賠償責任包括但不限於律師費、訴訟費、差旅費及對該第三人之損害賠償費等。

一、參加徵（評）選單位之義務

- （一）應於報名時提供基本資料予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且不得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否則將自負一切法律責任。
- （二）如以既有產品或服務申請本計畫，應清楚說明數位解方之關鍵參與其他單位及自身角色，並負起與相關單位妥善告知、協調與溝通之責。
- （三）數位解方內容須遵守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肖像權、隱私權、個人資料保護等法律規定。凡使用涉及他人之人物肖像、背景音樂或任何類型著作、專利、商標、個人資料，申請單位應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相關如有侵權爭議，由申請單位自行負擔相關法律責任。
- （四）配合計畫安排審查時間與地點，派員出席會議。

二、通過徵（評）選單位義務

- （一）須配合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提供獲選解決方案之相關資料、

文宣資訊等衍伸性之行銷推廣活動，以確保EGDC遞案與推廣效益。

- (二) 為辦理後續媒合推廣，須同意繳交資料移轉予環境部計畫執行單位，包含加強投資綠色成長淨零產業實施方案、淨零綠生活大聯盟等。
- (三) 須配合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要求，進行後續資料公開、表揚及媒體採訪報導等工作，並須配合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進行後續效益追蹤三年。
- (四) 主辦單位有權選擇優良案例進行出國發表，獲選之單位須配合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之要求，配合發表遞交相關宣傳文案、發表素材及提供經費核銷單據。
- (五) 未經主辦單位同意，不得轉讓相關權利與義務。

三、其他

- (一) 本須知若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得視實際需要保留刪減及修改須知之權利，若有任何更動，皆以網站公告為準，將不另行通知。
- (二) 本須知及各項規定之解釋與適用，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保有最終解釋權，任何有關爭議，均依中華民國法律處理，並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壹拾、聯絡人

環境部氣候變遷署委託執行單位：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

許小姐

Email：rose_hsu@mail.tca.org.tw

電話：(02) 2577-4249 #840

康小姐

Email：ruei-chiun@mail.tca.org.tw

電話：(02) 2577-4249 #348